

2022年度西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西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节能监管	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监督检查	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建设单位、房地产开发企业	5.00%	2022年10月-11月	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民用建筑节能条例》（国务院令530号）第五条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2	西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抗震设防监管	对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的监督检查	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、勘察单位、设计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施工图审查机构、检测机构、减隔震装置生产企业	5%	2022年2月-11月	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744号）第三十四条、第三十五条；《云南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一条、第四十二条。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3	西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房地产开发企业	10.00%	2022年1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。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令第77号）第四条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
4	西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	物业企业	10.00%	2022年1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（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 第379号公布，2007年8月26日修订）第五条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